

证券代码：600693

证券简称：东百集团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—044

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》及相关议案，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；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，同意对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的部分内容进行修订。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、5 月 6 日及 5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[www. sse. com. cn]及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》要求，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兴业信托·东百集团 1 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委托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“兴证资管鑫众—东百集团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”进行管理，上述资产管理协议已签署完成。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暂未通过二级市场买入公司股票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1 日